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
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需要，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投资风险，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集团业务规划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中“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玺医疗科技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玺上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合玺上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2,190,993.41 元的有息借款以实施该募投项目。

●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4074 号）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6,960,308.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9,690,993.41 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全部到账，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200567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银行虹桥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主体
1	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放肿高新仪器引进项目	14,150.000000	合富中国
2	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	3,219.099341	合富中国
3	补充流动资金	18,600.000000	合富中国
合计		35,969.099341	

三、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相关情况

1、“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变更实施主体，是基于公司实际需要和资源配置要求做出的必要调整。上述变更总体上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变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变更前 实施主体	变更后 实施主体
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	3,219.099341	合富中国	合玺上海

2、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具体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合玺上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2,190,993.41 元的有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动拨期间为项目实施期间，借款利率为现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向合玺上海提供借款，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合玺上海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提前偿还借款或到期续借，上述借款仅限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董事会授权法人或其指定代理人依据相关法规及本集团相关内规负责上述借款额度范围内的具体借款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3、本次“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以及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主体名称	合玺医疗科技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589794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11日
营业期限	2005年10月11日-2035年10月10日
注册资本	3,423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01号12号楼201室A区
法定代表人	王琼芝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疗设备租赁；贸易经纪；销售代理；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合玺上海的总资产 3,843.39 万元，净资产 3,654.05 万元，2021 年实现净利润 173.45 万元。

四、本次变更实施主体并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合玺上海提供有息借款，是基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和用途等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监督合玺上海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借款到位后，将存放于合玺上海在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分别与合玺上海、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发表了独立意见：该

议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和用途等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该事项，同意授权法人或其指定代理人依据相关法规及本集团相关规定负责上述借款额度范围内的具体借款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借款给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变更募集资金实施主体事宜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是公司从自身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顺应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